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根据2010年12月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755号）和2010年12月20日《关于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时间安排的确认函》（基金部函[2010]778号）的核准，进行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1年1月28日正式生效。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政府政策变化等因素带来的行业风险以及医疗保健行业股票整体表现可能较差的风险，基金投资回报可能低于业绩比较基准的风险，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巨额赎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因交收违约和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等等，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除非另有说明，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8年1月28日，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2017年12月31日，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7年12月31日。（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1、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中路3号4004-8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设立日期：2001年4月17日

法定代表人：刘晓艳

联系电话：400 881 8088

联系人：投管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1/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6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2
总 计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儋会引先生，工商管理博士，董事长，曾任中国平安保险公司证券部研究咨询室总经理助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咨询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国情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及公司社会保障基金管理委员会投资部资产配置处处长、投资部副主任、境外投资部主任、投资总监、证券投资部主任、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晓艳女士，经济学博士，副董事长、总裁，曾任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理财部副经理、基金经理，基金投资理财部副总经理、基金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员、监察部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公司副总裁、常务副总裁，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麥力恩先生，经济学博士，董事，曾任广发证券投资银行部常务副总经理、投资理财部总经理、资金营运部总经理、现发展理部总经理、投资自营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广发证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陈志辉先生，管理学硕士，董事，曾任美的集团税务总监、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分所高级审计员、现任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财中心总监。

王海先生，经济学、工商管理（国际）硕士，董事，曾任工商银行辽西省分行法律顾问室科员；工商银行珠海分行法律顾问室办事员，营业部计划信贷综合管理岗位负责人，办公室行长室秘书，信贷管理部业务主办，资产风险管理部经理助理兼法律室副主任、资产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兼法律室主任、资产风险管理部总经理；招商银行总行法律事务部行员；工商银行珠海分行资产风险部总经理兼特殊资产管理部负责人、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副行长；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工商银行韶关分行行长、党委书记、现任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朝先生，经济学硕士，董事，曾任湖南证券发行部经理助理；湘财证券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助理；财富证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新晟期货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资本运营部部长、现任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朱征夫先生，法学博士，独立董事，曾任广东经济贸易律师事务所金融房地产部主任；广东大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广东省国土厅广东地产法律咨询服务中心副主任。现任广东东方昆仑律师事务所主任。

忻榕女士，工商行政管理博士，独立董事，曾任中科院研究生院讲师；美国加州高盛橡胶公司市场部经理；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美国南加州大学助理教授；香港科技大学副教授；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教授；瑞士洛桑管理学院教授。现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教授。

谭劲松先生，管理学博士（会计学），独立董事，曾任邵阳市财会学校教师；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教授。

陈国祥先生，经济学硕士，监事会主席，曾任交通银行广州分行江南西营业部经理；广东粤财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副总经理、基金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市场总监，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勤金先生，经济学硕士，监事，曾任华润啤酒大学外语系党总支书记；中国证监会广州证管办处长；广州市广东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board）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及董事长；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广金期货有限公司董事；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股权投资行业协会法人代表。

廖智先生，经济学硕士，监事，曾任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部主管；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互联网金融部总经理，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广东粤财互联网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优造先生，工商管理硕士(MBA)，常务副总裁，曾任南方证券交易中心业务发展部经理；广东证券公司发行上市部经理；深圳证券业务部总经理、基金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副总裁、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易方达资产（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陈彤先生，经济学博士，副总裁，曾任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成都营业部研发部副经理、交易部经理、研发部经理，证券总部研究部行业研究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主管、基金科瑞基金经理、市场部华东区大区销售经理、市场部总经理助理、南京分公司总经理、成都分公司总经理、上海分公司总经理、总裁助理、市场总监，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

马骏先生，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副总裁，曾任君安证券有限公司营业部职员；深圳众大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经理；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现金管理部总经理、固定收益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固定收益首席投资官、基金科讯基金经理，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人民币合格境外投资者（RQFI）业务负责人，证券交易负责人（RO），就证券提供意见负责人（RO），提供资产管理负责人员（RO），固定收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吴欣荣先生，工学硕士，副总裁，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投资管理部经理、基金投资部副总经理、研究部副总经理、研究部总经理、基金投资部总经理、公募基金投资部总经理、总裁助理、权益投资总监、基金科瑞基金经理，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

张南女士，经济学博士，督察长，曾任广东经济贸易委员会主任科员、副处长；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副总经理、监察稽核总经理，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范岳先生，工商管理硕士(MBA)，首席产品官，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国际业务部科员；深圳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办公室经理、国际部经理；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中心助理主任、上市部副总监、基金债券部副总监、基金管理部总监，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产品官；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另类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关秀霞女士，财务硕士、工商管理硕士，首席国际业务官，曾任中国银行（香港）分析员；Daniel Dennis 高级审计师；美国通富银行波士顿及亚洲总部大中华地区高级副总裁、董事总经理、中国区行长、亚洲区（除日本外）副总裁，机构服务主管，美国共同基金业务风险经理，公司内部审计部高级审计师。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国际业务官。

高松凡先生，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首席养老金业务官，曾任招商银行总行人事部高级经理、企业年金中心副主任，浦东发展银行总行企业年金部总经理，长江养老保险公司首席市场总监，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养老金业务总监。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养老金业务官。

2、基金经理

杨檑霄先生，理学博士，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易方达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8月20日起任职），易方达大健康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9月27日起任职），兼行业研究员。

本基金的任基金经理情况：关文健先生，管理时间为2011年1月28日至2015年3 月13日；王勇先生，管理时间为2015年2月14日至2017年2月16日。

3、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本公司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包括：吴欣荣先生、冯波先生、孙松先生、宋昆先生、付浩先生、陈皓先生

吴欣荣先生，同上。

冯波先生，经济学硕士，曾任广东发展银行行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研究员，市场拓展部副经理，市场部大区销售经理、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研究部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研究部总经理助理，研究副总经理，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经理助理，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孙松先生，经济学硕士，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集中交易室主管、集中交易室经理、基金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兼任行业研究员，机构理财部总经理助理，机构理财部副总经理，权益投资总部副总经理，专户投资部总经理、养老金与专户权益投资部总经理，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总经理、投资经理。

宋昆先生，经济学硕士，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公募基金投资部总经理助理、公募基金投资副总经理、公募基金投资部总经理，易方达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二部总经理，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一部总经理，易方达科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供给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付浩先生，经济学硕士，曾任广东粤财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国际金融部职员，深圳和君创业研究咨询有限公司管理咨询项目经理，湖南证券投资银行总部项目经理，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策划部研究员，易方达基金管理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将其纳入特定投资群体范围。

特定投资群体可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特定投资群体申购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并按规定予以公告。

3.2.1前端收费

（1）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的特定投资群体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元）（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100万	0.06%
100万≤M<200万	0.04%
200万≤M<500万	0.02%
M≥500万	1,000元/笔

（2）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元）（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100万	0.6%
100万≤M<200万	0.4%
200万≤M<500万	0.2%
M≥500万	1,000元/笔

（3）在申购费转金额分档的情况下，如果投资者多次申购，申购费适用单笔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或变更收费方式，调整后的申购费率或变更的收费方式在《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上述费率或收费方式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基金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率，或针对特定渠道、特定投资群体开展有差别的费率优惠活动。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开放运作期发生下列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时。

（3）本基金投资的证券交易场所停止交易。

（4）基金管理人认为接受某笔或某些申购申请可能会影响或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时。

（5）当一笔新的申购申请被确认成功，使本基金总规模超过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本基金总规模上限时；或使本基金单日申购金额或净申购比例超过基金管理人规定的当日申购金额或净申购比例上限时；或该投资者累计持有的份额超过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份额上限时；或该投资者当日申购金额超过单个投资者单日或单笔申购金额上限时。

（6）基金资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其他可能对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或基金管理人认定的其他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7）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登记机构、销售机构、支付结算机构等因异常情况导致基金销售系统、基金销售支付结算系统、基金登记系统、基金会计系统等无法正常运行。

（8）个人投资者申购。

（9）当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50%以上的资产出现无可参考的活跃市场价格且采用估值技术仍导致公允价值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后，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暂停接受基金申购申请的措施。

（10）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2单笔赎回

（1）本基金赎回费率见下表：

持有时间（天）	赎回费率
0-6	1.5%
7-29	0.75%
30及以上	0%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全部归入基金财产。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赎回费率或变更收费方式，调整后的赎回费率或变更的收费方式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上述费率或收费方式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基金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率，或针对特定渠道、特定投资群体开展有差别的费率优惠活动。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开放运作期发生下列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者的赎回申请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管理人不能支付赎回款项。

（2）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时。

（3）本基金投资的证券交易场所停止交易。

（4）本基金的资产组合中的重要部分发生暂停交易或其他重大事件，继续接受赎回可能会影响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时。

（5）继续接受赎回申请将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时，可暂停接受投资者的赎回申请。

（6）当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50%以上的资产出现无可参考的活跃市场价格且采用估值技术仍导致公允价值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后，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暂停接受基金赎回申请的措施。

（7）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5.日常转换业务

5.1转换费率

（1）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A=[B×C×(1-D)/(1+G)+F]/E

H=B×C×D

J=[B×C×(1-D)/(1+G)]×G

其中，A为转入的基金份额；B为转出的基金份额；C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D为转出基金的对应赎回费率；E为转换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F为货币市场基金全额转出时账户当前累计未付收益（只限转出基金为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和易方达天天发货币市场基金）或者短期理财基金转出时对应的累计未付收益（转出基金为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G为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H为转出基金赎回费；J 为申购补差费。

（2）基金转换费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两部分构成。

2.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注：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实施累计申购费率的特定投资群体基金份额的申购费，以除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特定投资群体之外的其他投资者申购费为比较标准）。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

3.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按照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最新的相关公告约定的比例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3）转换业务费率举例

1）当本基金为转出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为转入基金时：

①转换对应的转出基金即本基金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0-6（含）天，赎回费率为1.5%；

持有期限7（含）-29（含）天，赎回费率为0.75%；

持有期限30（含）天及以上，赎回费率为0%。

②转换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如下：

i对于直销中心的特定投资群体：

转换金额0-1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14%；

转换金额100万（含）-2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12%；

转换金额200万（含）-5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14%；

转换金额500万（含）-10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098%；

转换金额1000万（含）元以上，申购补差费率为0%。

ii对于其他投资者：

转换金额0-1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1.40%；

转换金额100万（含）-2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1.20%；

转换金额200万（含）-5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98%；

转换金额500万（含）-10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98%；

转换金额1000万（含）元以上，申购补差费率为0%。

注：对于转换金额为500万（含）-1000万元的情况，鉴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为每笔固定金额1000元，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为1.00%-0.02%=0.98%），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调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2）当本基金为转入基金，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为转出基金时：

①转换对应的转出基金即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0-29（含）天，赎回费率为0.75%；

持有期限30（含）-364（含）天，赎回费率为0.10%；

持有期限365（含）-729（含）天，赎回费率为0.05%；

持有期限730（含）天及以上，赎回费率为0%。

②转换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如下：

i对于直销中心的特定投资群体：

转换金额0-1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

转换金额100万（含）-2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

转换金额200万（含）-5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

转换金额500万（含）-10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

转换金额1000万（含）元以上，申购补差费率为0%。

ii对于其他投资者：

转换金额0-1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

转换金额100万（含）-2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

转换金额200万（含）-5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

转换金额500万（含）-10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

转换金额1000万（含）元以上，申购补差费率为0%。

注：对于转换金额为500万（含）-1000万元的情况，鉴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为每笔固定金额1000元，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为0.02%，在计算申购补差费率时按0.02%扣减（即申购补差费率为0.02%-0.02%=0%），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业务需要进行调整。

（4）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方法举例

假设某持有人（非特定投资群体）持有本基金100,000.00份，持有100天，现欲转换为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出基金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000元，转入基金的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20元，则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为0%，申购补差费率为1.40%。转换份额计算如下：

转换金额=转出基金申请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100,000.00×1.1000=110,000.00元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换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110,000.00×0%=0.00元

申购补差费=（转换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110,000.00-0.00）×1.40%=（1+1.40%）=1,518.74元

转换费=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0.00+1,518.74=1,518.74元

转入金额=转换金额-转换费=110,000.00-1,518.74=108,481.26元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108,481.26÷1.020=106,354.18份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可转换基金

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平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瑞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供给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瑞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瑞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瑞丰